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總務處

地址：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東恩總字第11224009390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112學年大學入門校園特定接駁車班表.pdf、附件二校內接駁車平假日班表.ods

主旨：本校112學年校園接駁車班次表及收費標準，相關事宜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2年9月4日(星期日)至9月7日(星期四)校園接駁車為配合大學入門活動，行駛特定班表(請參閱附件一或事務組網頁及站牌上公告)且免費搭乘，期間原假日班表照常行駛(配合密集接駁特定時段班車停駛)，9月8日(星期五)起恢復行駛上課及例假日接駁班次(請參閱附件二或事務組網頁)。
- 二、接駁乘車證限本人及單位使用，欲轉讓他人者，請原持有人持證至本組辦理轉讓手續。
- 三、持證對象：本校教職員生(含眷屬)。
- 四、9月2日(星期六)起販售接駁乘車證並即可使用乘車證搭乘，購買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第二教學區管理學院7-11便利商店。
  - (二)本處事務組。
- 五、為服務師生購買乘車證，本處事務組及出納組於開學第一週(9/11-9/15)中午延長服務時間至12時30分。
- 六、開學第一週上課日(9/11-9/15)持學生證、服務證、工作證、乘車證等相關證件乘車免費，9月16日(星期六)起依說明第七點收費或出示接駁乘車證搭乘。
- 七、收費標準如下：
  - (一)例假日(含寒、暑假)：不分校內外人士，每人(次)投幣新臺幣(以下同)10元。
  - (二)學期間(上課日及例假日)：
    - 1、教職員(含眷屬)、學生及單位：接駁乘車證一學年每張300元，下學期購買則每張150元。

裝

訂

線

2、無接駁乘車證者：學生上課日教職員生，每人(次)投幣5元。

3、校外人士：每人(次)投幣10元。

八、下學期若不使用時，可於上學期期末持乘車證及已繳款證明聯至本處事務組辦理退費150元。

九、若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處事務組連絡電話，校內分機25200、25202或專線23590216。

正本：本校一級行政單位、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、附中

副本：